欽定兵部處分則例

欽定兵部處分則例目錄卷之二十四

綠營

郵政

馳遞緊要公文逾限

軍營臺站官員議叙

行在本報遲誤議處

本報不親身押送

本章驛遞

驛遞公文不得由軍站馳遞

分別驛遞鋪遞
錯遞公文
沉匿公文
提塘漏洩事件
尋常事件不准濫用驛遞
公文擅動驛遞
馳驛越站
枉道撥驛
嚴禁重包

遺誤驛務
私用驛遞夫馬
多索驛遞供應
私馬勒取重價
濫給勘合
多塡馬匹
繳銷勘合火牌兵牌
新疆差遣逾限
撥兵護送

新疆大臣回繳

硃批摺奏等項毋庸專員齎送

遺失勘合火牌傳牌夫票

回子伯克等入

覲派員照料

馳遞緊要公文逾限

一定限日行六百里加緊公文若不依限馳遞將遲延三刻以上之員降一級調用公罪兼管臺站上司降一級留任公罪如係限行四五百里緊要公文將遲延三刻以上之員降一級留任公罪上司罰俸一年公罪日行三百里公文遲延三刻以上之員罰俸一年公罪上司罰俸六個月公罪若因中途遇雨連綿河水漲發及馬驚跌斃馬夫等事取有地

方官印結報部並逾限一二刻者俱准其免

議其無故遲延至三刻以上者該總督巡撫

據實查㕘照例議處

軍營驛站官員議敘

一軍營承辦驛站無誤並馳遞文報妥速武職各官欽奉

諭旨交部議敘列爲一等者加一級隨帶列爲二等者紀錄三次

行在本報遲誤議處

一恭遇

皇上巡幸遞送

行在之本章除實在河水漲發舟楫難施以致遲延

一二日者令其隨報聲明送

行在兵部查覈仍令地方官確查實在情形於文內

聲明送部查覈果係實情免其議處若非雨

水泥濘藉詞稽遲等情概不得援免仍照馳遞緊要公文遞限例議處

本報不親身押送

一凡馳驛本章及緊要文報應有員弁押送者如不行親身押送即行革職 私罪 失於覺察之該管上司罰俸一年 公罪

一奉派臺站員弁遞送緊要事件如有親身不行馳遞令人代替者革職 私罪 甚至刻剝官役故意跑死驛馬及勒索好馬干預地方事務擾害百姓者俱按例治罪管派不慎之上司照僉差不慎例降一級調用 公罪 總督巡

撫提督總兵徇情不參提督總兵降二級調用私罪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

本章驛遞

一直省總督巡撫提督總兵及駐防將軍都統副都統齎奏等項用火牌一張塡馬二匹吉林黑龍江等處程途遙遠齎奏員役用馬四匹如有應用多人背負物件於火牌內詳註緣由進者部科題參照多塡馬匹例議處

驛遞公文不得由軍站馳遞

一應由驛站馳遞公文不得由軍站馳遞倘該管員弁違例濫行發著降一級調用私罪

若失於詳查誤行僉發者降一級留任公罪

分別驛遞鋪遞

一部院衙門咨行外省緊要事件給發火票傳遞尋常事件由鋪司遞送如有擦損遲誤情弊該驛遞夫役鋪司及該管官俱照例分別議罪至軍營臺站往來報匣夾板及兵部加封事件事關軍務如有擅敢拆動以致洩漏事情者該管大臣立即查究供證明確無論官兵馬夫均即按軍法從事專管臺站之武職員弁革職拏問私罪該管臺站大員失察

者降四級調用公罪其往來文移札稟有關軍需糧餉調遣兵馬及陞調參革官員等項情事者如有私拆情弊一經查出將私拆之人治罪專管臺站員弁知情不舉者降三級調用私罪失察者降三級留任公罪管理臺站大員降二級留任公罪若下站官弁接遞上站公文見有拆動形跡不行呈報者降一級留任私罪如該管官及該管大員有能自行查出報明究治者本員應得處分免議

錯遞公文

一臺站武職員弁接遞內外衙門公文如有不依原行公文封面塡寫處所錯遞他處者如係緊要公文（限行六百里及四五百里者）將誤遞之首站官每案降一級調用（公罪）失於詳查輙行轉遞之下站官每案降一級留任（公罪）係尋常公文（限行三百里者）首站官每案罰俸一年（公罪）轉遞之下站官每案罰俸六個月（公罪）

沉匿公文

一各省州縣遞送公文沉匿等項如兵丁沉匿尋常公文一角者該管之員罰俸六個月公罪二三角者罰俸一年公罪四五角者降一級留任公罪六七角者降二級留任公罪八九角者降一級調用公罪十角以上者降三級調用公罪如官員親齎文移沉匿者照此例加一等議處應議降三級調用者議以革職私罪若干軍情機密一切文移經管官員

兵丁遞送及匿失多寡俱革職提問 參將

提塘漏洩事件

一各直省具題本章并內外臣工條陳具奏事件有交部議者於未經議覆之先概不准抄發其辦稿部議以及各部院衙門具題題覆各事件應行抄發者該提塘親赴六科抄錄刷印送科查驗發行至各部院衙門奏准及奏覆應行抄發事件即抄錄鈐印發交值季提塘各該提塘公設報房按月刊發仍將發抄底本及原奏印文按十日彙報兵部存案

若將並未交發事件混行刊刻傳布者即將該提塘查察議處照漏洩密封例事理重者降一級留任 私罪 輕者罰俸九個月 私罪 如有將應密事件豫通信息及恐嚇詐騙或將傳私抄者將該提塘交刑部按律治罪 私罪 其出結申送之該地方官及該總督巡撫俱交吏部議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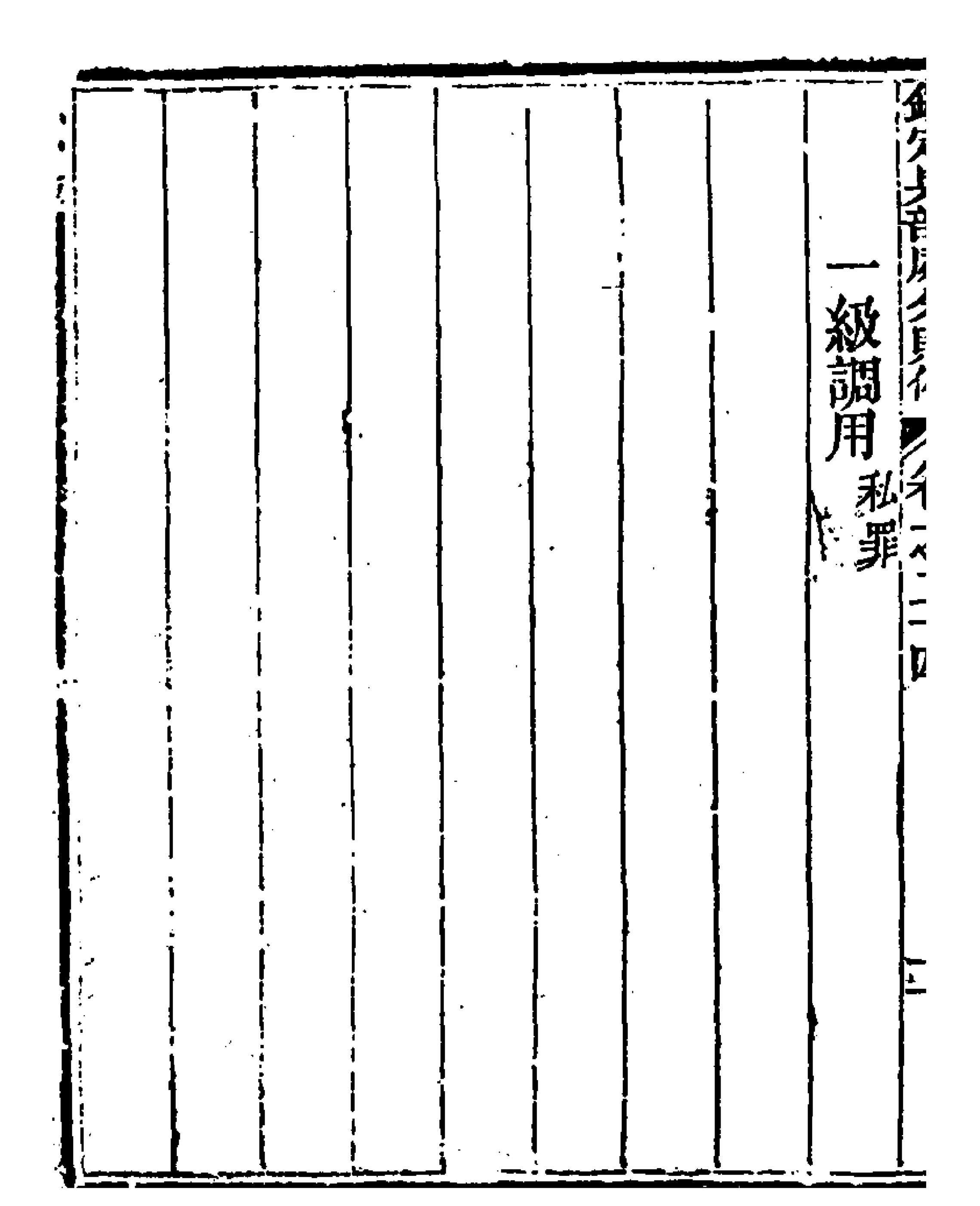
一各省提塘照例應將諭旨貽誤耽擱將提塘斥

尋常事件不准濫用驛遞

一各省提督總兵等官呈遞奏摺如有地方緊要公務關繫重大者准其由驛馳遞若尋常公事以及自行陳奏事件俱由差員齎送不准擅用驛遞倘有違例濫用驛遞者降二級調用私罪至新疆各等處提督總兵遇有慶

賀謝

恩及一切自行陳奏之件向准於應奏公事之便附摺由驛馳遞如有專為私事擅用驛遞者降



一級調用 私罪

公文擅動驛遞

一直省文武各官凡有事關軍機及緊要公文刻難遲緩者由馬上飛遞其餘概不准擅動驛馬如有違例濫差擅由馬上飛遞者降三級調用 私罪

馳驛越站

一總督巡撫提督總兵將軍都統副都統等所差齎送本章員役除緊要事件連站星馳外其尋常事件如有越站跑傷馬匹者係職官降一級調用私罪 差役杖六十私罪 因而跑死驛馬者係職官降二級調用私罪 差役杖七十私罪 仍追償馬價還官若有索詐財物者交刑部治罪

枉道擾驛

一自京差往各省湖南湖北廣西雲南貴州差遣由河南路行江寧安慶江西廣東差遣由山東中路行淮揚京口蘇松浙江福建差遣由山東東路行四川甘肅陝西差遣由山西路行俱於勘合火牌內塡註明白如有枉道擾驛係職官降二級調用 私罪 係差役杖七十 私罪 首先濫應驛站官員降一級調用 私罪

私用驛遞夫馬

一總督巡撫提督總兵駐防將軍都統副都統等齋進本章等項公務俱填用部給勘合火牌司驛官驗明方准應付如有私用驛遞夫馬並差遣家人衙役私發牌票支取夫馬者提督等降二級調用 私罪 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家人衙役免其治罪至總督巡撫提督總兵等所屬各官私發牌票支取夫馬者本官降二級調用 私罪 提督總兵失於覺察者

降一級留任公罪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如所屬各官家人衙役並無牌票倚勢索取夫馬本官查拏具報該總督巡撫等題參者將擅索夫馬家人衙役按律治罪本官及總督巡撫等均免議倘該總督巡撫等不行題參及經過地方上司官已據驛遞詳揭容隱不揭者均交吏部議處若驛遞不行盤詰濫行應付者降二級調用私罪如該驛將私牌黏入詳文內揭參司驛之員以應陞之缺即陞

多索驛遞伕船

一差遣員役如有多索夫馬車船司驛官能揭報兵部都察院題參將多索馬一匹船一隻車一輛者係職官降三級調用私罪差役杖八十私罪馬二匹船二隻車二輛者係職官降四級調用私罪差役杖九十私罪馬三匹船三隻車三輛者係職官革職私罪差役杖一百私罪至馬一匹折夫三名若多索夫一名者係職官降一級調用私罪差役杖六十

私罪二名者係職官降二級調用私罪差役杖七十私罪三名以上者係職官降三級調用私罪差役杖八十私罪六名以上者係職官降四級調用私罪差役杖九十私罪九名以上者係職官革職私罪差役杖一百私罪如多索夫馬車船前站容情不揭後站揭報將前站司驛官照徇情例降二級調用私罪如並無勘合火牌詐索取夫馬車船者該管巡道一面詳揭該總督巡撫具題一面

報部係職官革職私罪　無職人役擬治罪倘執持勘牌並無多索驛遞官藉端刁難短少許奉差員役指名詳報將司驛官降一級調用　私罪

一凡官兵經臨需用夫役如本項夫役不敷應付即將本站別項夫役通融協供或本站無可協供或將別項夫役已經撥協仍或不敷方許雇募應用如地方官多報冒銷者革職　私罪　計贓治罪少算累民或遲延不給者照

給價不速例處分例內營衛官員將所用民間工料食物價值不速給發者罰俸一年私罪如半給半不給者降二級調用私罪竟不給者革職私罪所欠價值仍俱勒還

一出征官兵及駐防外省官兵由水路前往者撥給縴夫陸路給與車輛如自願雇船行水路者每車一輛准給縴夫四名如官兵額外多索強行越站者照多索夫役馳驛越站例處分

一私馬勒取重價

一在外將軍以下官員及

欽差部差各官將自畜馬匹發與驛遞營伍官員勒

令多輸價值者革職提問 私罪 提督總兵失

察者罰俸一年 公罪 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

如驛遞營伍官已經詳揭總督巡撫提督總

兵不行題參者提督總兵照徇庇例降三級

調用 私罪 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據實詳揭

之驛遞營伍官以應陞之缺即陞

濫給勘合

一官員將不應給驛之人濫給勘合或多支驛站錢糧者降一級調用私罪如誤支錢糧隨即扣解者罰俸六個月公罪

多填馬匹

一勘合火牌內多填馬一匹者罰俸六個月 私罪 二匹者罰俸一年 私罪 三匹以上者降一級調用 私罪 六匹以上者降二級調用 私罪 十匹以上者降三級調用 私罪 如應用硃筆誤用墨筆填寫者罰俸三個月 公罪 漏填官役姓名者罰俸六個月 公罪

繳銷勘合火牌兵牌

一內外員役因公差遣所領兵牌勘合火牌並該即行繳銷如遲延一月以外未經繳銷者係官罰俸三個月 公罪 差役笞三十 公罪

新疆差遣逾限

一新疆差遣人員除奉

特旨馳赴新疆及緊要事務專差來京者不計程限外其尋常派委人員限日行一百里在外由該處大臣查覈在內由該管大臣查覈如托故稽延咨部議處到京事竣給領回文後限二十日起程違限查參咨部議處至解送

貢品來京由該處大臣酌定程期於文內聲明以便察覈例內託故稽遲違限查參均照赴部違限例議處

撥兵護送

一凡內外衙門有應撥兵護送事件填給兵票沿途營汛驗票撥給若有藉稱緊急事務將兵牌不與驗看騷擾營汛多索兵丁者該管員即揭報兵部題參將騷擾營汛者係官員革職 私罪 差役杖一百 私罪 多索兵丁一名者係職官降三級調用 私罪 差役杖八十 私罪 二名者係職官降四級調用 私罪 差役杖九十 私罪 三名以上者係職官革職 私罪 差

役杖一百 私罪 倘並無兵牌謊詐索取護送
兵丁者該管員一面詳揭該總督巡撫提督
總兵具題一面報部係職官革職 私罪 無職
人審擬治罪者執持兵票並無多索營汛藉
端刁難短少或不鈐蓋印記者許差員查詳
揭報將該營員降一級調用 私罪
一總督巡撫提督總兵等將不應撥兵護送之
項私發牌票撥給兵丁及私騎營馬者提督
總兵降二級調用 私罪 總督巡撫交吏部議

處其副將以下等官私發牌票濫行撥給

丁及私騎營馬者本官降二級調用私罪提

督總兵失察者降一級留任公罪總督巡撫

交吏部議處

新疆大臣回繳

硃批摺奏等項毋庸專員齎送

一西北兩路將軍大臣回繳

硃批奏摺應由奏事之便彙繳若一時並無便員彭

將軍大臣等奏明專員齎送仍知照兵部查

覈如有未行具奏擅委員弁齎送者降一級

留任私罪

遺失勘合火牌傳牌夫票

一奉差官員執持勘合火牌夫票在途倘有遺失被竊等情及部發傳牌沿途遺失者均罰俸三個月 公罪

回子伯克等入
覲派員照料
一每年土爾扈特霍碩特等至
避暑山莊入
覲並回子伯克等年班入
覲及回往原處經由各省均派委滿洲道員副將照
料如現任滿員不敷再於滿洲知府參將遊
擊內酌量派委各依本省程途日限分界接
替催趲護送其年班之回子伯克等務於十

二月二十日以前到京毋致遲誤如不按驛

接替彼此互越或並不親身接護者將奉派

之副將叅將遊擊降一級調用 私罪 如該伯

克等沿途滋事將約束不嚴之副將叅將遊

擊亦降一級調用 公罪 道府交吏部議處

欽定兵部處分則例目錄卷之二十五

八旗

馬政

不扣朋銀
尅扣朋銀
朋馬奏銷限期
豫備軍需馬駝疲瘦
挑選出師馬匹
解送軍營馬匹倒斃

解送軍需馬騾議敘

直隸省領餧旗馬分別議敘議處

甘肅牧廠官兵功過

牧駝均齊

伊犁牧廠官員功過

新疆管理臺站馬匹官弁分別賞罰

屯田馬牛倒斃節省官員議敘

伊犁等處孳生馬牛蕃息議敘

私買進貢馬匹

營驛私買馬匹
兵丁販馬
營員追緝旗屯盜馬
偷賣牧廠馬匹
私販馬匹

不扣朋銀

一巡捕五營及直省各營副將以下官員兵丁應扣朋銀并將扣銀兩以備各營買馬之用如官兵不扣朋銀者該管官罰俸一年 公罪 提督罰俸六個月 公罪 如無提督省分總兵罰俸六個月 公罪

尅扣朋銀

一購買營馬不許短價侵漁如本官有尅扣攤派等弊該將軍總督巡撫提督題參將本官革職 私罪 討贓治罪若任聽兵丁以不堪營馬充數者該管官降三級調用 私罪

朋馬奏銷限期

一直省總督巡撫提督總兵標營朋馬奏銷限於次年五月內由該總督巡撫題報甘肅省有烏魯木齊等營道里較遠限於次年十月內由該總督具題如各標營遲延不申或已申而總督巡撫不即送部以致逾限者照營衛各官造送錢糧冊結遲延例議處

豫備軍需馬駝疲瘦

一官員將豫備軍需馬駝如牧養不善以致疲瘦者降三級調用　公罪

挑選出師馬匹

一奉派出師官兵應需馬匹在於各鎮營內挑選如將不堪備用之馬濫挑充數將承辦挑選之員降三級調用私罪未經飭駁更換之該管上司降一級調用公罪提督總兵降一級留任公罪如係提督總兵自行挑選即將提督總兵降三級調用私罪如能挑選妥善差使無誤者准其加一級

解送軍營馬匹倒斃

一武職官員解送軍營馬匹每一百匹非扛倒斃三匹如倒斃至四五匹者罰俸六個月公罪六七匹者罰俸一年公罪八九匹者降一級留任公罪十匹十一匹者降一級調用公罪十二匹十三匹者降二級調用公罪十四匹十五匹者降三級調用公罪十六匹至二十匹者革職公罪二十匹以上者革職公罪分別治罪如有盜賣別情交刑部從重治罪

其總理督解之員照其督解總數按其倒斃
多寡亦照此分別議處治罪
一軍營撤回馬匹解回原營及新疆臺站馬匹
如有倒斃逾額均照解往軍營馬匹倒斃之
例減等分別議處

解送軍需馬騾議敘

一各省辦解軍需馬騾如果足數膘肥由該總
督巡撫奏明請
旨議敘將解送之員准其軍功加一級

直隸省領餧旗馬分别議叙議處

一直隸省領餧旗馬三千一百八十八匹每年於秋間歸營餧養至次年立夏時交察哈爾牧放出青時由提督驗明膘分分列等第造冊由總督察覈送部如列爲一等者給予紀錄一次列爲二等者毋庸議叙議處列爲三等者罰俸一年公罪如有餧養不善以致馬匹疲瘦不堪乘騎者即據實參奏將經管之員降一級留任公罪馬匹仍著落賠補

甘肅牧廠官兵功過

一甘肅提標西寧鎮各處牧廠所牧馬匹不論兒騍馬每三匹取孳生馬一匹如應取駒千匹者以百匹爲一分十匹爲一釐應取駒百匹者以十匹爲一分一匹爲一釐三年內若于額取之外多孳生一釐以至一分者爲三等賞牧長加一級牧副紀錄二次牧兵每名賞銀一兩多孳生一分一釐以至二分者爲二等賞牧長加二級牧副加一級牧兵每名

賞銀二兩多孳生二分一釐以至三分者爲
頭等賞牧長牧副俱以應陞之缺陞用牧兵
每名賞銀三兩多孳生三分以上者牧長牧
副俱以應陞之缺即用牧兵每名賞銀四兩
若于額取之內少孳生二分以下者罰馬四
盤牧長牧副牧兵各責二十棍少孳生四分
以下者罰馬八盤牧長牧副牧兵各責三十
棍少孳生六分以下者罰馬一分二盤牧長
牧副牧兵各責四十　少孳生八分以下者

罰馬一分六釐牧長領副牧兵各責五十浸少孳生十分以下者罰馬二分牧長牧副牧兵各責六十棍枷于原牧數內缺少者牧長斥革牧副革退牧兵綑責八十棍除照頭等罰分賠外所缺原牧馬匹仍著落牧長賠補二成提督總兵遊擊分賠八成賠交馬匹仍歸原羣扣限取孳其五羣得賞之遊擊加二級提督總兵加一級四羣得賞一羣得罰之遊擊加一級提督總兵紀錄二次三羣得賞

二舉得罰之遊擊提督總兵俱免處分一舉得賞三舉得罰之遊擊降一級留任公罪提督總兵罰俸六個月公罪一舉得賞四舉得罰之遊擊降一級調用公罪提督總兵罰俸一年公罪五舉全罰之遊擊革職公罪提督總兵降一級調用公罪如於原役數內缺少者除將千總把總罰出馬匹補入外其餘著該遊擊提督總兵[illegible]至官兵未滿三年者該處實報

一巴里坤東廠西廠三廠牧放馬匹不論兒騍馬每三匹取孳生馬一匹如應取駒千匹者以百匹爲一分十匹爲一釐應取駒百匹者以十匹爲一分一匹爲一釐三年內若于額取之外多孳生一釐以至一分者爲三等賞牧長加一級牧副紀錄二次牧兵每名賞銀一兩多孳生一分一釐以至二分者爲二等賞牧長加二級牧副加一級牧兵每名賞銀二兩多孳生二分一釐以至三分者爲頭等

賞牧長牧副俱以應陞之缺陞用牧兵每名
賞銀三兩多孳生三分以上者牧長牧副俱
以應陞之缺即用牧兵每名賞銀四兩若于
額取之內少孳生二分以下者罰馬四犛牧
長牧副牧兵各責二十棍少孳生四分以下
者罰馬八犛牧長牧副牧兵各責三十棍少
孳生六分以下者罰馬一分二犛牧長牧副
牧兵各責四十棍少孳生八分以下者罰馬
一分六犛牧長牧副牧兵各責五十棍少孳

生十分以下者罰馬二分牧長牧副牧兵各
責六十棍如于原牧數内缺少者牧長斥革
牧副革退牧兵細責八十棍除照頭等罰分
賠外所缺原牧馬匹仍著落牧長賠補二成
提督總兵遊擊分賠八成賠交馬匹仍歸原
羣扣限取孳其五羣得賞之遊擊都司守備
俱加二級四羣得賞一羣得罰之遊擊都司
守備俱加一級三羣得賞二羣得罰之遊擊
都司守備俱免處分二羣得賞三羣得罰之

遊擊都司守備降一級留任公罪一羣得賞四羣得罰之遊擊都司守備降一級調用公罪五羣全罰之遊擊都司守備革職公罪其巴里坤鎮統轄東廠西廠三廠如十五羣得賞者加一級十四羣十三羣十二羣得賞者紀錄二次十一羣十羣九羣得賞者紀錄一次八羣七羣得賞者免其處分九羣十羣得罰者罰俸半年公罪十一羣十二羣十三羣得罰者罰俸一年公罪十四羣十五羣得罰

者降一級調用　公罪　如於原牧數內缺少者
除將千總把總罰出馬數補入外其餘著落
遊擊都司守備總兵各半分賠至賠兵永瀚
三年者毋庸議賞議罰

牧駝內齊

一巴里坤駐防所牧騾駝每母駝一百隻每五年取孳生駝四十隻如多孳生一隻以上者千總把總紀錄二次外委紀錄一次兵丁每名賞銀一兩多孳生十一隻以上者千總把總紀錄三次外委紀錄二次兵丁每名賞銀一兩多孳生二十一隻以上者千總把總加一級紀錄一次外委加一級兵丁每名賞銀二兩如少孳生一隻以上者千總把總罰俸

六個月 公罪 外委兵丁各責四十棍 公罪 少
孳生三分以上者千總把總罰俸九個月
公罪 外委兵丁各責五十棍 公罪 少孳生二
分以上者千總把總罰俸一年 公罪 外
委兵丁各責六十棍 公罪 一 經理守備如牧長
牧副得頭等賞者紀錄三次得二等賞者紀
錄二次得三等賞者紀錄一次牧長牧副得
頭等罰者罰俸一年 公罪 得二等罰者罰俸
九個月 公罪 三等罰者罰俸六個月 公罪

若孳生更有多寡照此按等增減定議至官兵未滿五年者毋庸議賞議罰

伊犂牧廠官員功過

一伊犂牧廠馬匹於年終查明如膘分肥壯倒斃不逾定額者官員紀錄二次兵丁記名於挑選時列名若馬匹疲瘦倒斃逾多者著落賠補外將官員參奏議處兵丁責懲

新疆管理臺站馬匹官弁分別賞罰

一烏嚕木齊所屬台站馬匹膘壯足額差使無誤者管臺官員紀錄二次委署筆帖式等官准於應陞之處列名兵丁賞給一月鹽菜銀兩如馬匹疲瘦倒斃逾額者除馬匹著落分賠外仍將該管官員參奏議處委署筆帖式及弁兵等一體責懲

屯田馬牛倒斃節省官員議敘

一烏嚕木齊伊犂庫爾喀喇烏蘇精河濟木薩營吐魯番等處屯田兵丁遣犯應需牲畜如馬匹驢騾倒斃不及三分牛隻倒斃不及一分五釐將該管各官記功其馬匹驢騾倒斃不及二分牛隻倒斃不及一分者該管各官紀錄一次

伊犂等處解送馬牛妥協議敘

一伊犂等處派員解送烏嚕木齊等處馬牛妥協解送之員准其加一級

私買進貢馬駝

一蒙古進貢馬駝之外途間有願賣者聽其貨賣若有通曉蒙古語言之人與蒙古交結前往邊界迎買駝牛馬匹者交刑部治罪所買牲畜入官守口官員私放出口者革職私罪其蒙古到館後未進貢之先有入館私買貢馬貢駝者係職官降一級留任罰俸一年私罪係平人鞭一百私罪如有搶奪偷盜者交刑部治罪

管驛私買馬匹

一管驛各官需用馬匹不詳請總督巡撫提督總兵咨呈兵部私差人來京買馬者罰俸一年私罪

兵丁販馬

一屯丁兵丁違禁販馬不嚴行察出者將衛千總營千總把總各罰俸一年 公罪 衛守備守禦所千總營都司守備各罰俸九個月 公罪 遊擊參將副將管官罰俸六個月 公罪 將軍提督總兵各罰俸三個月 公罪 總督巡撫交吏部議處

營員追緝旗屯盜馬

一八旗官兵屯莊牧養之馬被竊失主卽時報明該地方營弁該營弁卽帶所屬兵丁追緝到伊所屬交界地方與連界地方官弁接續追緝緝獲營弁紀錄一次將偷馬之賊每匹追銀一兩賞給兵丁若呈報本汛營弁不卽派兵緝拿連界營弁不行接續追緝者每案將官員降一級留任罰俸一年 私罪 兵丁責二十棍 私罪

偷賣牧廠馬匹

一牧廠馬匹除尸老殘傷應行變價者撥出官賣外如有將在廠牧放之馬偷賣與貿易人等一經查出或被首告將偷賣之人係官革職 私罪 係兵丁杖一百革退 私罪 將私買之人送部從重治罪馬匹交入原廠仍於賣馬人名下追出馬價一半入官一半賞給首告之人其失察之該管官罰俸六個月 公罪 兼轄統轄官罰俸三個月 公罪

私販馬匹

一凡私自出口販買馬匹及各省差來買馬弁役領票出口於票填數目之外有夾帶進口者責成守口員弁稽查盤獲將馬入官人犯送刑部治罪倘各口盤詰遂經過地方失於查拏以致偷越將守口及經過地方之該管官罰俸一年公罪